

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

珠运输函〔2020〕298号

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关于反馈珠江 水系省际液货危险品运输市场 2020 年 第二次“双随机”抽查意见的函

深圳市安泰船务有限公司：

按照《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细则》（珠法规发〔2020〕7号）要求，我局于2020年12月9日至10日组织对你公司进行了“双随机”抽查工作，现将有关意见反馈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检查由我局指定人员带队，随机抽取确定了检查专家2名，确定了深圳市安泰船务有限公司及“安泰油6”船、“安泰油8”船为本次“双随机”抽查检查对象。检查组通过现场座谈、检查台账、现场查看等方式，对企业的市场经营情况、安全管理情况、应急管理情况、防疫制度要求，以及对两艘船舶的安

全管理、应急设备配备、船员配备、船舶出险及记录、防疫制度落实等情况等进行了检查，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记录并进行了现场反馈。

从检查情况看，受检企业重视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经营资质保持有效，无超范围经营情况，基本能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近5年来未发生一般以上等级事故，但存在船员培训不到位、安全专项经费使用不规范、隐患整改不到位、应急演练记录不完善、应急物资管理不到位、疫情防控制度执行不到位等问题。

二、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整改要求

受检企业	存在具体问题	整改要求
深圳市安泰船务有限公司	(1) 船员培训不到位。检查发现，新聘船员未及时开展培训和考核。	(1) 进一步完善培训管理工作，落实新聘、转岗船员岗前培训制度，开展相关培训。
	(2) 安全专项经费使用不规范。检查发现，将个别不属于安全投入的费用列入了安全生产费用。	(2) 按照规定清理安全经费的使用情况，并进一步规范安全专项经费的使用管理。
	(3) 隐患整改不到位。6月份海事机构检查发现责任船员对“测氧测爆仪”使用不熟悉，公司未及时对船员进行培训，完成整改工作。	(3) 立即落实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形成闭环管理。

<p>(4) 应急演习记录不完善, 演习未取得相应效果。检查发现, 部分演习只有船长签名的文字记录, 缺少其他相关参加人员签名; 现场抽查发现, 不熟练。</p>	<p>(4) 严格执行应急演习计划, 提高船员对应急物品的使用技能, 完善应急演习记录。</p>
<p>(5) 应急物资管理不到位。检查发现, 二氧化碳灭火器放在驾驶室内, 并且相关检查表格缺失、标识模糊不清, 不符合相关规定; 部分应急药品已过期。</p>	<p>(5) 加强应急物资管理, 灭火器等应急设备按《防火控制图》的要求进行存放, 同时应确保各项应急物资在有效使用期限内。</p>
<p>(6) 疫情防控制度执行不到位。检查发现, 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 船舶梯口防疫登记记录不完善, 船员未坚持定期测温等。</p>	<p>(6) 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制度, 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完善防疫登记记录, 坚持对船员体温的每日测量等。</p>

三、工作要求

受检企业要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完善各项管理制度, 系统做好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 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一) 请深圳市安泰船务有限公司对照检查发现的问题及相应整改要求进行整改, 并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前将整改情况报送我局。

(二) 请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督促指导企业做好相关问题的整改工作, 并对企业整改情况进行核实, 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前将整改工作核实情况报送我局。

(三) 对于拒不整改或逾期未整改的企业, 我局将在行业

内予以通报，并将按照水路运输信用管理有关规定，视情纳入“信用交通”或“信用中国”系统予以公开。



抄送：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15日印发
